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 (星期三)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 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16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蒋生华主持, 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 工的共同努力下,积极推进董事会战略规划目标的实施,一手抓目标管控,一 手抓投资回报,对内挖潜整顿、对外拓展销售增量,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坚持 以主营业务为核心,以夯实内部管理为基础,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 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14,996,729.83元,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58,968,759.98元。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良好的服务 素质,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与我公司有良好的合作经验,现公司拟 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生产建设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公司将阶段性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投资。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 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基于发展战略、业务开展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审慎决定,拟将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拟 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后公司累计存续的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 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 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而确定。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决定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